

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太平洋安信农险附加营业责任保险（2024版）条款

本条款为责任保险类主险产品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

兹经双方同意，鉴于被保险人已缴纳了附加保险费，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在中国大陆境内的非特定场所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，发生意外事故，造成第三者的人身伤亡和物质损失，依法所应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。

但因被保险人生产的产品，或提供的物品及服务造成保险事故的，保险人不予赔偿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；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